

银河智汇 F0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4 年 01 月 0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智汇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9-06-06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199,326,831.50
本期利润(元)	2,692,364.36
份额净值(元)	1.1415
份额累计净值(元)	1.6435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 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0.00	0.00
	其中：股票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3	基金	197,817,319.00	98.16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信托投资	-	-
7	银行存款	3,703,304.73	1.84
8	其他资产	0.00	0.00
9	资产合计	201,520,623.73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无。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无。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SGK234	红墙泰和指数 19 期	23,327,611.84	46,298,311.22	23.23
NZ506A	量锐指数增强 10 号	43,141,199.55	38,999,644.39	19.57
SW9337	靖奇睿科五号	34,810,668.90	35,270,169.73	17.69

SJ711B	卓识中证 500 指数增 强一号	24,134,078.36	27,155,664.97	13.62
SLB176	念空中证 500 指数增 强 6 号	17,815,432.92	18,916,426.67	9.49

(五)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六)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1.10%

(九)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徐杰先生，北京大学理学学士、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 FOF 投资经理。曾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研究员和 FOF 投资经理。已取得证券、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张佳妮，英国格拉斯哥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20 年 3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 FOF 类产品的投资管理工作。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本集合计划除保留必要的现金之外，绝大部分资产都投资于采用量化指数增强策略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计划以“高频 Alpha+低频 Alpha+高频另类策略”构建平衡型投资组合，通过持有多管理人管理的私募基金、不同策略逻辑的低相关性，以实现持仓差异

化的超额收益目标。通过不断的组合优化调整，本计划希望实现低波动、低回撤、长期可持续的超额收益。

2024 年四季度市场处于政策转向、流动性充裕、但基本面尚未得到数据验证的阶段，中国 A 股市场走出放量冲高回落、横盘震荡整理的行情。9 月份最后几个交易日，A 股市场在 9.24 重大政策利好的刺激下连续暴涨。10 月份首个交易日，受市场狂热情绪影响，上证指数大幅冲高至 3674 点，沪深两市创下 3.45 万亿的历史天量。此后，上证指数开始大幅调整，在 3150 点遇到支撑后进入宽幅震荡行情，并一直横盘整理到年末。四季度，沪深 300 指数小幅下跌 2.1%，中证 500 指数基本持平，中证 1000 指数上涨 4.4%。恒生指数因三季度涨幅较大，四季度出现明显调整，下跌 5.1%。行业方面，31 个申万一级行业涨跌各半，其中商贸零售、综合、电子、计算机、通信行业涨幅居前。

从 2024 年全年来看，市场大幅波动，整体呈现出复杂多变的态势。年初经历小盘股流动性危机大幅下跌，随后虽有反弹，但因经济持续下行且政策应对初期效果不佳而持续走低，市场情绪一度降至历史极端低位。不过，在“9.24”行情后发生逆转，全年上证指数上涨 14.2%，Wind 全 A 指数上涨 12.5%，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4.7%，中证 1000 指数上涨 1.2%，恒生指数上涨 17.9%。行业表现分化显著，银行、非银金融、通信分别上涨 42.7%、36.9% 和 34.2%，而医药、农林牧渔和消费服务分别下跌 11.2%、9.4% 和 6.1%，全部公司上涨比例 46%，收益率中位数 -2.68%，赚钱效应一般。整体来看，全年风格以红利、价值股大幅跑赢，成长股则阶段性表现较强。

对于权益指增量化产品而言，由于市场风格切换迅速，不同因子的有效性也在不断变化。价值因子在部分时段表现突出，低估值股票受到市场资金追捧；当科技行业表现强劲时，成长因子表现相对较突出。但总体而言，市场高度的不确定性增加了量化投资策略获取超额收益的难度。

展望 2025 年，我们对 A 股市场保持乐观谨慎态度。2025 年预计随着国内政策发力和经济基本面改善，市场风险偏好将继续回暖，资金供给端的规模有望较 2024 年继续改善。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将继续为经济发展和资本市场稳定保驾护航。节奏上预计随着政策效果的逐步显现，2025 年业绩逐季改

善。驱动因素上，预计内需发力、库存回补、利润率小幅回升是盈利改善的主要驱动。然而，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到，市场仍存在诸多不确认性因素。一方面，中美博弈风险加剧，特朗普上台后的各项政策可能会带来再通胀，另一方面，中国的房地产和债务周期短期内还在加速探底，房地产和地方债这两个灰犀牛短期内难以解决，很可能成为一种中期威胁。

后续，我们在战术上依然将保持谨慎，将继续聚焦于优质私募管理人甄选、组合动态优化配置上，以把握收益机会获取超额收益。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对银河智汇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本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计划管理人在投资运作、资产净值计算、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

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资产管理人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报告。

六、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	-
银行存款	3,703,304.73	14,769,061.09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7,817,319.00	193,774,225.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201,520,623.73	208,543,286.46
负债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	-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付清算款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50,511.24	2,211,725.45
应付托管费	14,165.38	15,578.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付交易费用	0.00	0.00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负债	29,115.61	26,611.41
负债合计	2,193,792.23	2,253,914.93
实收基金	174,619,177.74	187,535,357.39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4,707,653.76	18,754,014.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326,831.50	206,289,371.53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201,520,623.73	208,543,286.46

(二) 利润表

项目	本期 -
一、营业总收入	5,052,903.07
利息收入	30,029.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270,974.17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248,100.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二、营业总支出	2,360,538.71
管理人报酬	2,281,030.16
托管费	52,004.35
销售服务费	0.00
投资顾问费	0.00
利息支出	0.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税金及附加	0.00
其他费用	27,504.20
三、利润总额	2,692,364.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2,364.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2,364.36

七、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应给付管理人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 本集合计划的年固定管理费率为 1.30%。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应给付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本集合计划的年托管费率为【0.03】%。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业绩报酬的计算采取“单客户单笔份额高水位法”：在两类情况下管理人将根据资产委托人的收益情况对本计划提取业绩报酬，一类是资产委托人申请退出或本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另一类是分红时提取业绩报酬。 当计划份额退出、计划终止或分红时，管理人将提取退出份额或分红份额当期超过年化收益 3.5%盈利部分的 10%作为业绩报酬如本次计划分红时间距上次分红时间（如有）不足 6 个月（每月按 30 个自然日计算），则本次计划分红不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计提业绩报酬。 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提取频率原则上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但因投资者退出集合计划（含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投资者退出），管理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除外。
计提方式	当资产委托人申请退出、计划分红或本计划终止时，管理人根据资产委托人每一计划份额的收益率(R)提取业绩报。经计算确认的业绩报酬从资产委托人退出、计划分红款或计划清算款中以现金支付。 其中，计划分红时计划参与份额(红利转投份额)的参与日重定为上一个业绩报酬提取日。当分红款少于业绩报酬,则管理人提取的业绩报酬以分红款为限如分红和赎回同日发生时，当分红款少于业绩报酬，管理人提取的业绩报酬也以分红款为限。

	A-退出日、分红除权日或计划终止日计划累计份额净值; C-上一个业绩报酬提取日计划累计份额净值;若“上一个业绩报酬提取日”不存在,则C为该份额参与开放日计划份额累计净值(参与份额)或计划份额初始面值(认购份额); D-上一个业绩报酬提取日计划份额净值;若“上一个业绩报酬提取日”不存在,则D为该份额参与开放日计划份额净值(参与份额)或计划份额初始面值(认购份额); E=业绩报酬; F-退出份额或分红除权日持有份额; T-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至本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的自然天数;若“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不存在,则为该份额参与确认日; $E(i, j)$:上一次计划分红除权日至本次计划分红除权日的存续自然天数(算头不算尾); 年化收益率 $R = (A - C) / DX365 / TX100\%$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针对分红时提取报酬须额外满足条件 $E(i, j) \geq 6$ 个月每月按30个自然日计算,但对首次通过分红时提取业绩报酬则无需满足本条件):当 $R > 3.5\%$ 时,对超过3.5%的收益部分提取10%的业绩报酬,即: $E = FXDX((A - C) / DX365 / T - 3.5\%) \times T / 365 \times 10\%$; 当 $R \leq 3.5\%$ 时,则不提取业绩报酬。 如果管理人已经提取业绩报酬,即使资产委托人退出时净值有所下跌,则该部分已提取的业绩报酬将不退还资产委托人。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在资产委托人分红、退出时或本计划清算时由资产管理人负责计算,资产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义务。业绩报酬从资产委托人的退出资金、分红款或清算资金中扣除后支付,由资产管理人向资产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资产托管人根据资产管理人指令要求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或不可抗力结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支付。

八、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 该产品投资经理由张洪源、徐杰变更为徐杰、张佳妮。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报告期内, 本计划管理人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自 2024 年 2 月 26 日起, 刘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吴剑飞新任公司董事长。

2. 本报告期内, 本计划管理人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 王青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吴剑飞新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3. 本报告期内, 本计划管理人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 王东不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史慧婷新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4. 本报告期内,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网站公布《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九、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30 日